

公司代码：603991

公司简称：至正股份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施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金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053.38万元。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86.76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924.15万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737.39万元。

鉴于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已经详细描述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至正股份、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正信同创、控股股东	指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桔云	指	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至正新材料	指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正信共创	指	深圳市正信共创企业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SUCCESS FACTORS、交易对方、出售方、业绩承诺人	指	SUCCESS FACTORS LIMITED
至正集团、至正企业	指	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纳华公司	指	上海纳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江阴长电	指	江阴长电先进封装有限公司
浙江禾芯	指	浙江禾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江苏芯德	指	江苏芯德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通富微电	指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AAMI	指	先进封装材料国际有限公司（Advanced Assembly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购买资产协议》	指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协议》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按照制造技术可分为集成电路（IC）、分立器件、光电子和传感器，可广泛应用于下游通信、计算机、消费电子、网络技术、汽车及航空航天等产业。
集成电路	指	集成电路 Integrated Circuit，指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将晶体管、二极管等有源器件和电阻器、电容器等无源元件按一定的电路互联并集成在半导体晶片上，封装在一个外壳内，执行特定功能的电路或系统，可进一步细分为逻辑电路、存储器、微处理器、模拟电路四种。
晶圆	指	在氧化/扩散、光刻、刻蚀、离子注入、薄膜生长、清洗与抛光、金属化等特定工艺加工过程中的硅片。
晶圆厂	指	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在硅片上加工制造半导体器件的生产厂商。
晶圆制造	指	将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将半导体硅片加工制造成芯片的过程，分为前道晶圆制造和后道封装测试。
芯片	指	集成电路的载体，也是集成电路经过设计、制造、封装、测试后的结果。
后道	指	把前道工艺制造完成的晶圆，根据封装要求（先进封装或者传统封装）形成最终形态芯片的工序过程。
封装	指	封装技术的定义为，在半导体开发的最后阶段，将一小块材料（如芯片）包裹在支撑外壳中，以防止物理损坏和腐蚀，并允许芯片连接到电路板的工艺技术。
先进封装	指	处于前沿的封装形式和技术。目前，带有倒装芯片（FC）结构的封装、圆片级封装（WLP）、系统级封装（SiP）、2.5D 封装、3D 封装等均被认为属于先

		进封装范畴。
聚烯烃	指	由烯烃（或两种以上烯烃）组成的聚合物，有很多品种，公司的不同产品，在化学结构上都属于聚烯烃范畴。
低烟无卤	指	通常指电缆高分子材料中不含卤素（氟、氯、溴、碘、砷），同时材料燃烧时产生的烟雾低、透明度高，不产生有毒气体。
阻燃	指	通过添加各种阻燃剂，使易燃的高分子材料具有难以燃烧的特性。
EVA 树脂	指	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通用高分子聚合物，生产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之一。EVA 根据成分不同有多种型号。
PE 树脂	指	聚乙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生产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之一。
POE	指	聚烯烃弹性体，美国陶氏化学公司生产而成的一种聚合物材料。对比传统的聚合物材料，POE 具有更好的加工成型性能，成型时不需加任何塑化剂；在汽车行业、电线电缆护套、塑料增韧剂等方面里都获得了广泛应用。
XLPE	指	化学交联聚乙烯英文名称的缩写。聚乙烯通过交联反应，使聚乙烯分子从线性结构变为三维网状结构，材料的化学和物理特性相应的得到增强。
色母	指	一种新型高分子材料专用着色剂。
股票、A 股、新股	指	公司发行的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股票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至正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Original Advanced Compound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Origin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施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帅	何思洁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北横沙河路268号	上海市闵行区北横沙河路268号
电话	021-54155612	021-54155612
传真	021-64095577	021-64095577
电子信箱	zzdh@sh-original.com	zzdh@sh-original.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光华街社区恩平街1号东部工业区E4栋304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完成注册地址的变更，由“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元江路5050号”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光华街社区恩平街1号东部工业区E4栋304”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北横沙河路2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8
公司网址	
电子信箱	zzdh@sh-original.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至正股份	603991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小磊、孙忠英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64,562,710.36	239,419,249.63	52.27	129,523,937.5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59,419,558.34	239,341,514.66	50.17	127,754,62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33,780.62	-44,423,464.54	不适用	-16,820,59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35,586,802.98	-58,423,567.27	不适用	-40,408,064.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2,774.77	-41,860,206.24	不适用	-39,631,238.63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5,808,051.21	256,341,831.83	-11.91	300,765,296.37
总资产	636,018,910.80	600,749,300.01	5.87	403,376,298.2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1	-0.60	不适用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1	-0.60	不适用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8	-0.78	不适用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7	-15.95	增加 3.28 个百分点	-5.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6	-20.97	增加 6.21 个百分点	-13.0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	------------------	------------------	------------------	--------------------

营业收入	36,916,123.52	61,336,135.36	94,937,887.99	171,372,56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1,774.96	-664,551.77	-8,888,348.27	-15,459,10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48,916.67	-2,175,493.39	-9,486,282.78	-17,876,11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84,303.86	3,502,836.29	-2,643,872.94	5,852,565.7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761.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48,641.26		1,989,138.32	1,980,655.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3,506.05		683,635.63	898,210.1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45.08		-34,155.32	11,224.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10,133.73	个税手续费返还 稳岗返还就业补 贴等 12.11 万元； 因苏州桔云业绩 未达承诺确认的 业绩补偿 66 万元； 本期苏州桔云销 售非主营设备产 生的收益 482.91 万元。	17,314,638.19	20,950,696.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88,793.62		3,972,503.05	224,552.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02,710.14		1,980,651.04	
合计	5,053,022.36		14,000,102.73	23,587,472.6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27,800.00	659,958.92	-12,567,841.08	659,958.92
合计	13,227,800.00	659,958.92	-12,567,841.08	659,958.92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是一家以电线电缆、光缆用绿色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灵活地调整经营策略，努力扩大销售力度，不断挖掘新客户，2024年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持续稳步发展，市场规模有所恢复，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全面融入上市公司，并带来新的活力，半导体设备业务2024年全年营收占上市公司营收的比例达到33.43%。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6,456.27万元，较2023年增长52.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53.3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558.68万元，亏损较上年同期收窄。报告期内主要工作重点完成情况如下：

（一）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营收规模扩大

2024年，子公司至正新材料继续深耕电线电缆、光缆用绿色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靠创新求发展”的经营理念，严格落实提高产能利用率、增加销售收入目标，加大了市场推广力度，恢复部分毛利率较低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市场规模同比扩大。2024年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4,242.72万元，较2023年增长49.73%。

（二）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快速发展

子公司苏州桔云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4年受半导体下行周期影响减弱，半导体后道设备市场需求逐渐恢复，下游客户需求有所增长，同时公司扩大了销售力度，半导体专用设备销售情况较去年有所好转。2024年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187.67万元，较2023年增长57.40%。

（三）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落实聚焦半导体产业链的战略转型目标

2024年10月，公司筹划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置入半导体引线框架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业务，并置出原有的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专注于半导体封装材料和专用设备，落实公司聚焦半导体产业链的战略转型目标，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扭转持续亏损局面，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行业情况

公司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为电线电缆行业上游行业，线缆用高分子行业与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有着密切的关联性。电线电缆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和“神经”，广泛应用于电力、轨道交通、建筑工程、新能源、冶金化工、通信及海洋工程等领域，在国家发展战略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随着国家大力推进“双碳”战略、“5G”通信网络建设、轨道交通建设、新能源市场爆发式增长以及新基建投资的兴起，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需求持续增长，线缆用高分子行业发

展也将受益。同时新兴应用场景的不断涌现，对产品的技术、性能、质量稳定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进一步促进了线缆用高分子行业的发展。

近年来，虽然随着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国内市场不断成熟，相关产品在细分品种、性能指标水平、产品质量稳定性方面得到了较大的提升，但同样面临着市场竞争加剧，毛利率普遍偏低，产品议价能力较弱的困境，尤其是低端产品市场混乱，企业生存压缩，优胜劣汰明显，导致行业进一步向头部集中，行业集中度不断上升。

公司子公司至正新材料“以市场为导向，靠创新求发展”的经营理念，积极实践“客户为先、创新驱动、诚信务实、协作担当”的核心价值观，深耕于中高端线缆用绿色环保型特种聚烯烃高分子材料市场，经过二十年发展，公司“至正”、“Original”品牌已经成为环保电缆材料行业的知名品牌，在中高端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市场具有一定的竞争力。

（二）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行业情况

半导体产业是信息技术发展的核心基础，是支撑社会经济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2022年下半年至2023年，受全球宏观经济、各国贸易政策及国际局势等多重影响，半导体行业发生周期性下行。2024年，随着全球经济回暖和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物联网等领域的发展，半导体行业呈现复苏态势。根据全球半导体贸易统计协会WSTS的数据，2024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达到6,276亿美元，与2023年的5,268亿美元相比增长19.1%，年销售额首次超过6,000亿美元。

半导体设备是半导体产业的基础，是完成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环节和实现技术进步的关键。半导体设备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和资金门槛，半导体行业客户对半导体专用设备的质量、技术参数、稳定性等有严苛的要求，尤其是对新设备供应商的选择也较为慎重，一般选取行业内具有一定市场口碑和市占率的供应商，并对其设备开展周期较长的验证流程，通过验证难度大。

公司子公司苏州桔云专注于后道先进封装领域设备的研发，围绕清洗设备、烘箱设备等持续深耕细作，形成自身独特的产品及技术优势，能够生产清洗设备、腐蚀设备、涂胶显影设备、去胶设备、烘箱设备、分片设备等产品，产品线较为丰富，并凭借其较高的性价比优势和定制化、快速响应的客户服务不断扩展市场，与江阴长电、通富微电、浙江禾芯、江苏芯德等厂商建立稳固的合作关系。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及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

（一）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及产品

公司子公司至正新材料继续专注于中高端线缆用绿色环保型特种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电线电缆及光缆的生产过程中，在国内外市场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客户认可度，

（二）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及产品

公司子公司苏州桔云主要从事半导体后道先进封装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清洗设备、烘箱设备、腐蚀设备、涂胶显影设备、去胶设备、分片设备等。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

1、技术优势

公司研发和检测能力出众。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及检测中心，不断加强研发和检测队伍梯队建设与持续的研发投入，确保公司研发能力在行业内能够持续保持领先地位。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发明专利42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公司检测中心拥有试验设备180余套，包括材料加工、样品制备、工艺性能检查设备等多台常规测试仪器，以及拥有UL和IEC等标准的烘箱、热变形测试仪、红外光谱仪、氙灯老化箱等多台高端检测仪器。检测中心能够覆盖所用原材料的检测，具备整个生产过程中的产品监控能力，能够满足客户终端的质量检测需求。

2、生产优势

公司拥有全球先进的BUSS生产线，能够及时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组织安装符合自身生产需要的生产线并形成多种生产工艺。公司还配有自动化仓储系统，能够实现原材料和产品的全程追溯，全面提高生产及销售物流响应速度，大幅提升公司仓储物流管理水平，实现产品从进仓、储存到出仓的全自动化作业和监控管理。

3、市场优势

公司拥有强有力的销售团队，在全国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高科技的产品、高品质的人才、高品位的服务”是公司的生存基础，与客户实现双赢、求得共同发展是公司的营销策略。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进行定制化服务，并且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客户满意度高。公司“至正”、“Original”品牌已经成为环保电缆材料行业的知名品牌，荣获“上海市著名商标”，在行业内拥有较大影响力。公司拥有强有力的销售团队，在全国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进行定制化服务，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

（二）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

1、产品种类布局较广

公司生产和销售半导体后道先进封装所需的包括清洗机、烘箱、刻蚀机、涂胶显影机、去胶机、分片机等大部分设备，产品线较为丰富，能够为客户提供一整条先进封装后道产线设备（除光刻机等部分设备外）的整体规划和定制化服务。

2、具有较强的设计研发能力

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并形成了一系列新型技术研发专利，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专利20项。其中自主研发的清洗机在集成电路后道先进封装领

域技术水平相对领先；自主研发的全自动烘箱可实现烘烤流程全自动化，大幅提升生产效率，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此外苏州桔云在定制化服务、交货周期等方面有一定竞争优势，能够深度绑定知名客户。

3、客户资源丰富

公司与国内主流半导体封装厂商建立了合作关系，包括江阴长电、浙江禾芯、江苏芯德等厂商。在核心客户地位稳固的情况下，随着公司产品覆盖率的增加及技术的不断完善，逐步实现向通富微电、佰维存储等半导体厂商的销售。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456.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2.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53.3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558.68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有所减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63,601.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580.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9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64,562,710.36	239,419,249.63	52.27
营业成本	309,935,452.87	199,652,620.72	55.24
管理费用	27,136,834.94	20,504,953.98	32.34
财务费用	10,438,748.51	7,421,408.20	40.66
销售费用	7,256,807.85	6,817,196.10	6.45
研发费用	14,887,011.76	13,351,018.61	1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2,774.77	-41,860,206.2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7,048.36	-97,989,674.7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2,314.08	143,229,491.87	-90.8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收入和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49.73%、 57.40%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报告期内营业成本随着销售规模扩大而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报告期内母公司增加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报告期内苏州桔云销售设备现金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报告期内收到 2023 年业绩承诺补偿款 1,322.78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上期公司向控股股东正信同创借款 1 亿元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42,427,203.31	233,731,888.40	3.59	49.73	60.21	减少 6.31 个百分点
半导体专用设备	121,876,694.85	75,538,740.67	38.02	57.40	40.59	增加 7.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43,425,182.92	38,591,710.69	11.13	62.83	85.68	减少 10.93 个百分点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42,394,297.38	31,949,552.04	24.64	111.15	116.55	减少 1.88 个百分点
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156,607,723.01	154,427,721.84	1.39	35.98	44.93	减少 6.09 个百分点
半导体专用设备	115,158,252.87	72,889,568.84	36.70	62.79	46.07	增加 7.24 个百分点
半导体设备配件及服务	6,718,441.98	1,764,050.15	73.74	0.48	-53.73	增加 30.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南区	21,499,940.40	14,831,277.23	31.02	11.09	4.42	增加 4.40 个百分点
华东区	296,213,588.16	246,807,244.86	16.68	56.20	58.22	减少 1.06 个百分点
其他区	32,621,073.17	31,346,773.60	3.91	24.60	42.91	减少 12.31 个百分点

国外	13,969,296.43	6,637,307.87	52.49	234.93	80.77	增加 40.5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直销	364,303,898.16	309,270,629.07	15.11	52.21	54.93	减少 1.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各产品类型营业成本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毛利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灵活调整产品价格，恢复部分毛利率较低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半导体配件及服务营业收入增长 73.74%，营业成本降低 53.73%，毛利率上涨 30.7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相较去年同期技术服务收入大幅增长，技术服务占比高，配件收入占比降低，由于半导体技术服务主要成本为人工（工程师薪资）及差旅费用，从而导致成本降低，毛利率上涨。华东区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在华东区域所致；国外收入成本和毛利率增长加大的主要原因是苏州桔云境外设备销售与技术服务类业务增长所致。

(2)．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吨	6,701.29	6,269.31	597.67	189.65	169.62	260.72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吨	2,816.97	2,851.51	170.82	203.72	242.41	-16.82
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吨	16,355.12	15,928.54	569.44	56.88	48.57	298.60
半导体专用设备	台	33	42	0	37.50	90.91	-100.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销量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原材料	205,445,416.88	66.43	126,569,133.50	63.40	62.32	销量增加所致
	人工成本	7,377,410.74	2.39	4,935,812.01	2.47	49.47	销量增加所致
	制造费用	12,146,156.96	3.93	10,584,222.42	5.30	14.76	
	运输费	8,762,903.83	2.83	3,804,105.74	1.91	130.35	销量增加所致
半导体专用设备	原材料	72,174,644.91	23.34	51,427,725.71	25.76	40.34	销量增加所致
	人工成本	1,990,710.28	0.64	1,668,585.06	0.84	19.31	
	制造费用	488,263.80	0.16	615,541.04	0.31	-20.68	
	运输费	885,121.68	0.29	16,737.01	0.01	5,188.41	销量增加所致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原材料	33,251,245.25	10.75	17,785,806.41	8.91	86.95	销量增加所致
	人工成本	1,900,110.55	0.61	937,292.41	0.47	102.72	销量增加所致
	制造费用	3,440,354.89	1.11	2,061,316.20	1.03	66.90	销量增加所致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原材料	29,585,288.39	9.57	13,644,206.73	6.84	116.83	销量增加所致
	人工成本	865,287.43	0.28	359,431.30	0.18	140.74	销量增加所致
	制造费用	1,498,976.23	0.48	750,229.07	0.38	99.80	销量增加所致
电网系统电力	原材料	142,608,883.24	46.11	95,139,120.35	47.66	49.90	销量增加所致

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人工成本	4,612,012.76	1.49	3,639,088.30	1.82	26.74	
	制造费用	7,206,825.84	2.33	7,772,677.15	3.89	-7.28	
半导体专用设备	原材料	70,907,918.99	22.93	48,128,020.36	24.11	47.33	销量增加所致
	人工成本	1,532,734.65	0.50	1,287,162.40	0.64	19.08	
	制造费用	448,915.20	0.15	484,356.52	0.24	-7.32	
半导体设备配件及服务	原材料	1,266,725.92	0.41	3,299,705.35	1.65	-61.61	技术服务类收入增长，比重增加所致
	人工成本	457,975.63	0.15	381,422.66	0.19	20.07	
	制造费用	39,348.60	0.01	131,184.52	0.07	-70.01	技术服务类收入增长，比重增加所致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3,555.7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7.1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1,702.76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4.6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苏州佳泽塑业有限公司	1,453.71	5.54
2	上海建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10.21	3.85

注：苏州佳泽塑业有限公司、上海建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期新增供应商。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增减额（元）	变动比率（%）
销售费用	7,256,807.85	6,817,196.10	439,611.75	6.45
管理费用	27,136,834.94	20,504,953.98	6,631,880.96	32.34
研发费用	14,887,011.76	13,351,018.61	1,535,993.15	11.50
财务费用	10,438,748.51	7,421,408.20	3,017,340.31	40.66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4,887,011.7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4,887,011.7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0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4.6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7
本科	9
专科	8
高中及以下	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60岁及以上	2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2,774.77	-41,860,206.24	不适用	主要为苏州桔云销售设备现金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7,048.36	-97,989,674.71	不适用	主要为报告期内收到 2023 年业绩承诺补偿款 1,322.78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2,314.08	143,229,491.87	-90.84	主要为上期向控股股东正信同创借款 1 亿元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958.92	0.10	13,227,800.00	2.20	-95.01	主要为报告期内应收苏州桔云出售方业绩补偿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55,889,080.15	8.79	39,050,411.58	6.50	43.12	主要为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应收账款	183,915,674.33	28.92	102,739,785.48	17.10	79.01	主要为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其他 应收 款	1,551,400.71	0.24	990,995.66	0.16	56.55	主要为至正新材料 客户保证金增加所 致
存货	50,874,650.60	8.00	76,640,345.40	12.76	-33.62	主要为期末苏州桔 云发出商品较少所 致
递延 所得 税资 产	3,434,831.05	0.54	9,718,013.18	1.62	-64.66	主要为至正新材料 坏账计提减少所致
短期 借款	23,522,009.25	3.70	56,703,865.77	9.44	-58.52	主要为归还银行短 期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 账款	64,151,502.97	10.09	46,184,650.68	7.69	38.90	主要为销售规模扩 大相应采购增加所 致
应交 税费	7,748,789.49	1.22	4,710,027.16	0.78	64.52	主要为苏州桔云所 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 应付 款	8,560,608.75	1.35	6,395,925.11	1.06	33.84	主要为至正新材料 运输费增加所致
其他 流动 负债	44,522,526.86	7.00	18,849,795.86	3.14	136.20	主要为已转移但不 能终止确认的票据 增加所致
长期 借款	92,000,000.00	14.46	48,077,599.97	8.00	91.36	主要为至正新材料 银行长期贷款增加 所致
递延 收益	4,067,583.77	0.64	6,039,551.09	1.01	-32.65	主要为至正新材料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摊销所致
递延 所得 税负 债	4,233,399.81	0.67	8,356,826.98	1.39	-49.34	主要为上期苏州桔 云业绩承诺补偿款 在报告期内到账所 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49,811,054.35	抵押
无形资产	15,586,513.81	抵押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近几年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部门先后颁布《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关于进一步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22]353 号）等在内的产业政策，推动新兴电力系统建设及电网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5G 应用“扬帆”行动计划（2021-2023 年）》等，指出 5G 融合应用是促进经济社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的重要引擎，通信网络基础设施需保持国际先进水平，目标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 5G 独立组网网络，实现城市和乡镇全面覆盖。

2024 年，国家持续推动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高质量发展，新修订的《“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明确提出加快电网智能化改造和可再生能源并网，推动高压、超高压电力电缆需求增长，为线缆用高分子材料带来增量市场。同时，《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强调发展高性能聚烯烃材料，要求企业提升产品环保性和技术含量。

2024 年 7 月 23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精细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 年）》的通知（工信部联原（2024）136 号），根据该方案，到 2027 年，石化化工产业精细化延伸取得积极进展。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攻克一批关键产品，对重点产业链供应链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突破一批绿色化、安全化、智能化关键技术，能效水平显著提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大幅降低，本质安全水平显著提高；培育 5 家以上创新引领和协同集成能力强的世界一流企业，培育 500 家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创建 20 家以上以精细化工为主导、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化工园区，形成大中小企业融通、上下游企业协同的创新发展体系。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行业划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公司子公司至正新材料是专业从事环保型低烟无卤聚烯烃电缆高分子材料的技术型企业，定位于中高端光缆、线缆用绿色环保型特种聚烯烃高分子材料市场，属于国内线缆用高分子材料领先企业中的专业企业。

2、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采取“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四位一体的经营模式。公司自成立至今，秉承“以市场为导向，靠创新求发展”的经营理念，近几年公司产品结构和业务规模发展稳定，在细分市场中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EVA 树脂、PE 树脂、POE 弹性体等各种聚烯烃树脂、阻燃剂、色母、E 类共聚物等。	三网融合领域，物联网领域，4G、5G 基站建设用通讯电缆和通讯光缆等。	1.上游原材料浮动影响；2.市场竞争因素；3.整体经济大环境影响。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EVA 树脂、PE 树脂、POE 弹性体等各种聚烯烃树脂、阻燃剂、色母、E 类共聚物等。	轨道交通机车车辆、汽车 UL 电线等产品，高端装备用线缆，核电站用各种 1E 级 K1-3 类电线电缆等。	1.上游原材料浮动影响；2.市场竞争因素；3.整体经济大环境影响。
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PE 树脂、POE 弹性体等各种聚烯烃树脂。	智能电网系统中、高压电力电缆，特种电力电缆，海洋电缆等。	1.上游原材料浮动影响；2.市场竞争因素；3.整体经济大环境影响。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生产工艺与流程情况请详见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四）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之“生产工艺与流程”部分（第 22-26 页）。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莘庄工业园区北横沙路 268 号厂区	72,000 吨/年	35.94	-	-	-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吨）	耗用量（吨）
EVA 树脂	按需签订采购协议	款到发货	-23.47	3,025.79	3,338.46
E 类共聚物	按需签订采购协议	货到 30 天付款	-1.95	668.75	640.81
PE 树脂	按需签订采购协议	款到发货	8.95	12,042.87	11,834.42
POE 聚烯烃弹性体	按需签订采购协议	款到发货	-11.81	494.59	469.65
阻燃剂	按需签订采购协议	货到 30 天付款	-13.86	6,877.56	6,885.31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材料采购价格与公司营业成本成正向关系。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42,427,203.31	233,731,888.40	3.59	49.73	60.21	减少 6.31 个百分点	/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份，公司启动重大资产重组，拟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直接及间接取得目标公司 AAMI 之 99.97%股权并置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至正新材料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AAMI 系全球前五的半导体引线框架供应商，产品在高精密度和高可靠性等高端应用市场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全面进入汽车、计算、通信、工业、消费等应用领域，广泛覆盖全球主流的头部半导体 IDM 厂商和封测代工厂。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置入半导体引线框架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业务，并置出原有的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上市公司将专注于半导体封装材料和专用设备，落实上市公司聚焦半导体产业链的战略转型目标。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 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 产	13,227,800.00	659,958.92					13,227,800.00	659,958.92
合计	13,227,800.00	659,958.92					13,227,800.00	659,958.92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拥有其 100%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电线、电缆制造。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截至 2024 年末，至正新材料总资产为 416,238,648.56 元，净资产为 215,336,208.34 元，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242,686,015.51 元，营业利润为-25,377,259.28 元，净利润为-31,867,401.29 元。

2、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苏州桔云 51%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安装半导体设备、智能化产品、机械设备、电子零部件、电器设备；销售本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销售电子材料；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一般项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截至 2024 年末，苏州桔云总资产为 129,154,476.58 元，净资产为 73,728,778.05 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为 121,876,694.85 元，营业利润为 35,976,074.00 元，净利润为 31,446,124.58 元。

3、深圳市正信共创企业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正信共创 100%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截至 2024 年末，正信共创未实际开展经营。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

随着国内外经济的复苏以及国家对民营经济的支持力度加大，加之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5G 通信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领域的需求增长，电线电缆行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作为电线电缆、光通信线缆、光缆行业的重要上游行业，发展空间同样巨大。

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电线电缆及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发展，如《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加快电力装备绿色低碳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关于加强电网调峰储能和智能化调度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等，推动电力及电缆行业的健康、快速发展。此外，《“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5G 应用“扬帆”行动计划（2021-2023 年）》等政策也推动了通信网络基础设施的升级，为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带来了新的市场需求。

然而，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也面临产品同质化严重、企业竞争激烈、产品毛利率下降等问题，行业正不断向规模化和企业集中的趋势发展。同时，新兴应用场景的涌现，对产品的技术、性能、质量稳定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企业的市场定位更为急迫，企业需要通过提供极致性能、特色的产品、品牌价值和客户价值传递来脱颖而出。

2、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

半导体产业作为信息技术发展的核心基础，是支撑社会经济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随着下游 5G 通信、人工智能、汽车电子、AI 算力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全球半导体市场正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同时新兴应用领域的快速发展将继续推动技术革新，对先进封装工艺的需求不断增加，为行业带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然而，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也面临复杂的国际形势、技术更新换代快等挑战，行业竞争激烈，企业需要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以适应行业的发展变化。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贯彻“以市场为导向，靠创新求发展”的经营理念，坚定执行“客户为先、创新驱动、诚信务实、协作担当”的核心价值观。在业务布局上，公司拟置出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将专注于半导体封装材料和专用设备，落实聚焦半导体产业链的战略转型目标。

半导体业务已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核心方向。公司拟收购 AAMI，进入半导体材料行业，与苏州桔云业务形成协同效应。公司将充分利用 AAMI 和苏州桔云的技术专长与客户资源，整合优势，提升产品交付能力与质量，积极开拓新客户，扩大市场份额，从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确保公司战略转型的顺利推进，实现可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将围绕年度经营目标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积极推进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努力完成对全球知名半导体封装材料企业 AAMI 的收购，同时剥离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全面聚焦半导体设备和材料业务。

2、继续着重发展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通过技术创新更新开发新产品，开发新客户，提升产品交付能力与盈利能力，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完善子公司管理体系，加强合规与风险控制，推动 AAMI 与原有业务的资源整合及技术协同，实现业务的高效整合与协同发展，保障公司全面战略转型。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竞争力风险

(1)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和关键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产品的核心配方和制造工艺主要体现在公司的专利技术和核心非专利技术。高新技术及产品的研发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

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制造工艺由整个技术研发团队掌握，不同技术人员依据专业分工分别掌握不同技术环节，避免集中于单一人员，且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提供了颇具竞争力的薪酬。然而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公司仍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与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

(2) 技术更新风险

苏州桔云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微电子、电气、机械、材料、化学工程、流体力学、自动化、图像识别、通讯、软件系统等众多学科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研发门槛。随着全球半导体行业的蓬勃发展，半导体行业技术日新月异，清洗设备对晶圆表面污染物的控制要求越来越高，以避免杂质影响芯片良率和产品性能。此外，客户对清洗设备清洗表面污染物的种类、清洗效率、腔体数量、适用技术节点等需求也随之不断变化。若不能继续保持充足的研发投入，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经营风险

(1)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 EVA 树脂、E 类共聚物、PE 树脂、POE 聚烯烃弹性体等，这些原材料构成了公司产品的主要成本，大部分属于石油化工产品，一定程度上受国际原油市场的影响。尽管公司通过优化原材料库存管理、改进生产工艺等方式降低不利影响，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波动明显，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

(2) 产品单一风险

公司的核心产品环保型低烟无卤聚烯烃电缆高分子材料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为众多知名线缆生产企业所认可，同时，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持续进行新产品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但相对于

综合性线缆材料生产企业，公司的现有产品仍较为单一，如未来出现市场竞争加剧、下游需求下降、产品种类发生显著变化等外部环境恶化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电力、船舶、轨道交通、通信、电气装备、建筑、新能源等众多领域，公司产品的性能不仅直接影响到相关系统、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而且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的安全，若产品质量不合格或产品设计有缺陷将可能造成较大的损失。公司一贯视产品质量为生命线，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给客户带来重大损失的情形，但若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缺陷，将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4）经营规模较小带来的稳定性风险

公司的经营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未来如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较大的影响。

3、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行业内优质企业，但仍然存在因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或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发生坏账的风险。公司已严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评估应收账款信用风险并计提坏账准备，未来进一步加强对客户资信情况的掌握，强化应收账款回款监督考核，降低应收账款额较高带来的财务风险。

（2）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原材料、零部件采购及产品销售以美元计价，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造成影响。人民币汇率随着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发生剧烈波动，将对公司的业绩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汇兑损失的产生，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中国

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规范表决，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股东大会 2 次，由董事会召集。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选举产生董事人选，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各董事积极出席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各司其职、有效运作，形成董事会科学决策的支撑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并参加股东大会，不断加深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相应职责。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公司董事会下属设立有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及确保投资决策科学性具有重要意义。

3、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选举产生监事人选，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各监事积极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4、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

5、投资者关系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的沟通与交流，董事会指定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对待股东网络提问、来电和咨询，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积极沟通，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及战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给董事会，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及津贴和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 年 10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施君	董事长、总裁	男	45	2020年6月29日	2026年6月27日					80	否
杨海燕	董事	女	43	2020年6月29日	2026年6月27日						是
谢曼雄	董事	男	47	2021年8月17日	2026年6月27日						是
李娜	董事	女	37	2023年6月28日	2026年6月27日					12.19	是
王帅	董事会秘书	男	35	2020年8月25日	2026年6月27日					41.2	否
	副总裁			2020年6月29日	2026年6月27日						
	董事			2021年8月17日	2026年6月27日						
李金福	财务总监	男	41	2021年7月27日	2026年6月27日					41.2	否
	董事			2021年8月17日	2026年6月27日						
周利兵	独立董事	男	37	2022年6月21日	2026年6月27日					6	否

卢北京	独立董事	男	42	2020年6月29日	2026年6月27日					6	否
董萌	独立董事	女	40	2023年6月28日	2026年6月27日					6	否
王靖	监事会主席	女	55	2023年6月28日	2026年6月27日						是
张香莲	职工监事	女	45	2020年6月29日	2026年6月27日					10.16	否
刘东波	监事	男	38	2023年4月12日	2026年6月27日						是
张斌	副总裁	男	44	2024年5月15日	2026年6月27日					31.65	否
合计	/	/	/	/	/	0	0	0	/	234.40	/

注：董事李娜女士于 2024 年 7 月入职公司。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施君	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合续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总部风控经理，深圳市华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光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海燕	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曾任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监事，深圳市弘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弘安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华大海纳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财务总监。
谢曼雄	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监事，深圳市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侨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深之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旅游汽车出租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团聚旅游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深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深旅运输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深圳市野生动物园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深圳市旅游汽车出租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李娜	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德信瑞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规风控负责人，深圳市德信宝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任审计部项目经理，深圳市华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风控主管，公司监事。
王帅	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恒大地产管理集团管理培训生、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广东商达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李金福	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审计员，深圳市国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市德信瑞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财务总监，深圳佳贝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风控总监，深圳市德信瑞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周利兵	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项目经理，深圳市华商鼎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卢北京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诚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皓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湾区梦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深圳市拉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涅生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监，广州肌安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证汇成（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董萌	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合洲胜瑞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浙江富杰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
王靖	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监事，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南宁市先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领先半导体产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领先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深之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金榜巴士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业旅游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耀世荣华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侨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深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和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
张香莲	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采购助理和技术助理。曾任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试验员和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人事助理。
刘东波	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深圳市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河南深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侨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华大海纳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国弘贸易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侨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弘安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昌鑫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鹤翔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东莞市嘉荣超市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深圳市侨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财务主管。
张斌	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市亚略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娜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施君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	
施君	云南合续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	
王靖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年10月	
王靖	深圳市耀世荣华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9月	
王靖	深圳金榜巴士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10月	
王靖	深业旅游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	
王靖	深圳市侨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	
王靖	深圳市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1月	
王靖	深圳市深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王靖	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王靖	深圳市领先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5月	
王靖	深圳市领先半导体产投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	
王靖	南宁市先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4月	
王靖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10月	
王靖	深圳市深之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周利兵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经理	2021年5月	

卢北京	广州肌安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3 月	2024 年 3 月
卢北京	上海诚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卢北京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6 月	
卢北京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卢北京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1 月	
卢北京	深圳市皓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7 月	
卢北京	中证汇成（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 年 9 月	2024 年 6 月
卢北京	湾区梦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1 月	
董萌	广东合洲胜瑞律师事务所	创始合伙人	2018 年 8 月	
董萌	浙江富杰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2 月	
谢曼雄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4 月	
谢曼雄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经理	2020 年 11 月	
谢曼雄	深圳市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4 月	
谢曼雄	深圳市侨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5 月	
谢曼雄	深圳市旅游汽车出租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6 月	
谢曼雄	深圳市深之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5 月	
谢曼雄	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4 月	
谢曼雄	深圳市深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5 月	
谢曼雄	深圳深旅运输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 年 4 月	
谢曼雄	深圳市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4 月	
李娜	深圳市德信宝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4 月	
李娜	深圳市德信瑞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规风控负责人	2018 年 5 月	
刘东波	深圳市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主管	2015 年 1 月	
刘东波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6 月	

刘东波	河南深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8月	
刘东波	深圳市侨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刘东波	深圳市华大海纳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	
刘东波	深圳市国弘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5月	
刘东波	深圳市侨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	
刘东波	深圳市弘安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	
刘东波	深圳市昌鑫泰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5月	
刘东波	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	
刘东波	深圳市鹤翔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5月	
张斌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2024年5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团聚旅游有限公司、深圳市领先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领先半导体产投有限公司、南宁市先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耀世荣华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河南深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侨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大海纳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侨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深圳市弘安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昌鑫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鹤翔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旅游汽车出租有限公司、深圳市深之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深旅运输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强先生主要控制的企业。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涉及股东大会职权的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公司薪酬及考核制度的规定发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主要以工作经验、市场同类薪酬为依据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34.40 万元（税前）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斌	副总裁	聘任	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 月 6 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深圳证监局出具的《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1〕165 号）、《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侯海良、李现春、迪玲芳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1〕166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及有关责任人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2〕0023 号），对公司及时任董事长侯海良、总经理李现春、财务总监迪玲芳予以监管警示。

2025 年 2 月 6 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深圳证监局出具的《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侯海良、李现春、章玮琴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25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原实际控制人暨时任董事长侯海良和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4〕0346 号）。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及津贴和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子公司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有关业绩补偿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购买协议><资产回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议案》《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未出现异常波动情形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暂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施君	否	7	7	0	0	0	否	2
杨海燕	否	7	7	7	0	0	否	0
谢曼雄	否	7	7	7	0	0	否	1

李娜	否	7	7	3	0	0	否	2
王帅	否	7	7	0	0	0	否	2
李金福	否	7	7	0	0	0	否	2
周利兵	是	7	7	7	0	0	否	1
卢北京	是	7	7	7	0	0	否	1
董萌	是	7	7	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周利兵（主任委员）、董萌、杨海燕
提名委员会	董萌（主任委员）、卢北京、施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卢北京（主任委员）、周利兵、谢曼雄
战略委员会	施君（主任委员）、李娜、周利兵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14 日	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沟通	无	无
2024 年 4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共六项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4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共一项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8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共一项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9 月 11 日	审议《关于以邀请招标方式选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共一项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9 月 26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共一项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共一项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5 月 15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共一项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及津贴和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共一项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购买协议><资产回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议案》《关于公司不存在<上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未出现异常波动情形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共十五项议案。		
--	--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9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1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28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38
合计	1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1
本科	38
大专	33
高中及以下	109
合计	19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对外具有竞争力、对内具有激励性和相对公平的薪酬体系。公司每年都会结合市场薪酬水平，适时进行企业薪酬水平的调整，以适应外部市场发展的需要，确保公司薪酬在市场

上的竞争力和对人才的吸引力。公司同时根据国家和地方政策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提供工作午餐、健康体检等公司福利。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优化培训制度，完善培训体系，以多元化的培训方式增强培训效果，设计具有针对性的培训项目。同时，公司更加侧重于技术人员、销售人员的专业技能培训，以及针对核心岗位和后备人才的领导力培训，在提高员工专业技能的同时，提升管理团队的领导力。公司旨在创造良好的学习成长氛围，致力于打造具备健全培训体系的学习型组织，为公司业务快速、稳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42.35 万元，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87.22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011.37 万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924.15 万元。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2、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053.38 万元。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186.76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924.15 万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737.39 万元。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运行态势，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经董事会审议批准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按其所担任岗位职务的相关人事规定领取薪酬，薪酬构成为岗位基本工资加年终奖。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以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个人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为考核维度，依照客观、真实原则评定其绩效表现，对照公司绩效考核方案，并与公司日常的奖惩规章制度合并执行。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子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子公司实施动态管控，从公司治理、经营与投资决策、内部审计、关联交易、信息披露、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等方面对子公司进行指导、管理和监督，建立了有效的控制机制，对子公司的治理、资金、资产、投资等运作进行风险控制，提高子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是通过对 EVA 树脂、PE 树脂、POE 弹性体等各种聚烯烃树脂和阻燃剂、色母、E 类共聚物等基础原料进行加工改性而得到，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微量废气、固体废弃物、噪声等。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市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进行环保管控，经上级环保管理部门的检查、监察均符合相关规定，并按规定要求委托资质齐全的第三方定期进行微量废气、颗粒物、噪声监测项目的检测，检测结果均为合格。

公司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生产工序为机器设备的研发、组装、检测和调试等，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形。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无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正信同创	(一)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本公司及关联方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所控制的企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单位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所控制的企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二) 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三) 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20 年 4 月 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正信同创	(一)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	2020 年 4 月 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利益。（二）本公司作为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且本单位作为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承担因此给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其他	正信同创	本次权益变动所支付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全部资金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等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2020年4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正信同创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在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双重任职以及领取薪水情况；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2、本承诺人资产与上市公司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发生干预上市公司资产管理以及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3、保证上市公司提供产品服务、业务运营等环节不依赖于本承诺人，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于本承诺人的生产经	2020年4月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实行经营管理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4、保证上市公司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5、保证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承诺人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至正集团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控股股东至正企业将利用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促成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启动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并在前述期限内启动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回购及购回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将予以	2016 年 12 月 2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相应调整。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在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至正企业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其他	侯海良	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6 年 12 月 2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如股票价格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	2016 年 12 月 2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后3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公司股份计划。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前次触发公司满足股价稳定措施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公司公告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期间的交易日),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20%,和(2)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在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30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16年12月2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包括从至正企业/纳华公司处取得分红），同时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其他	至正股份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将予以相应调整。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在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16 年 12 月 2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	2016 年 12 月 2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果未能履行相关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方将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上述填补回报的承诺和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其他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SUCCESS FACTORS	公司与 SUCCESS FACTORS 在《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上市公司交易对价将支付至上市公司、交易对方与银行共同监管的、在境外银行开立的三方监管账户，由交易对方在上市公司指定的证券公司申请于境外开立资产管理计划专户，并以银行监管账户内不低于人民币 8,354 万元的资金作为境外资管专户的委托资金，通过 QFII 通道在境内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购买上市公司股票。SUCCESS FACTORS 应确保境外资管专户在上市公司支付交易对价后的 6 个月内完成上述股票购买，上述股票将作为交易对方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的担保之一。同时，交易对方将其持有的苏州桔云剩余 49%的股权质押予上市公司，作为其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及违约责任的担保之一。SUCCESS FACTORS 同意对苏州桔云作出业绩承诺：苏州桔云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350 万元、1,890 万元、2,646 万元。若业绩承诺期内任一年度，苏州桔云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SUCCESSFACTORS 需对	2022 年 11 月 8 日	是	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补偿金额按照如下公式计算：业绩承诺人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对方取得的交易对价－交易对方累积已补偿金额。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实施了以现金收购苏州桔云 51%的股权项目。本次交易中，苏州桔云原股东 SUCCESS FACTORS 承诺苏州桔云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350 万元、1,890 万元、2,646 万元。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上会师报字（2025）第 5460 号），苏州桔云 2024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2,613.45 万元，苏州桔云 2024 年度业绩承诺 2,646 万元，完成率 98.77%。苏州桔云 2024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根据约定，SUCCESS FACTORS 应向公司业绩补偿 66.00 万元。

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对苏州桔云 51%股权进行了商誉减值测试并出具了《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资产评估报告》（中联沪评字【2025】第 18 号），认定的合并苏州桔云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不计提商誉减值。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对象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
侯海良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	1,670.37	7.40%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	1,670.37	/	/	/		/	/		/
违规原因			2020 年 4 月 11 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及时任董事长侯海良，在经过公司正常内部审批流程的情况下，擅自以公司名义与原告潘某鹏							

	（以下简称“原告”）三方签署《还款及担保三方协议》，约定借款总额为 1,670.37 万元，由公司向原告承担不可撤销无限连带担保责任。此后，侯海良仅履行了部分还款义务，剩余部分未归还。原告将侯海良、公司诉至人民法院，诉讼请求偿还剩余借款本金 793.87 万元及利息 160 万人民币，并支付相关诉讼费用。经公司自查，上述担保事项未经公司内部审批手续，未经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且未披露，属于违规担保。公司直至公司收到法院传票方才知悉该违规担保事项，并于 2024 年 11 月 16 日披露该笔担保及相应诉讼情况。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及进展	2024 年 11 月 15 日，侯海良与原告经过协商，自愿达成《和解协议》，根据《和解协议》侯海良一次性支付原告人民币 770 万元，原告收到款项后，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全部结清。和解协议签署后，侯海良于当日支付了全部的款项，原告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交撤诉申请。2024 年 11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准予原告撤诉的《民事裁定书》（（2024）沪 0112 民初 46514 号），原告针对公司提起的诉讼已正式撤销。公司在本案中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且该案件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任何不利影响，本次违规担保的事项已消除。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五点“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第 40 项“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之说明。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	5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杨小磊、孙忠英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2 月 6 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深圳证监局出具的《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侯海良、李现春、章玮琴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25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原实际控制人暨时任董

事长侯海良和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4〕0346号），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成立了专项整改小组，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对上述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和认真反思，同时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具体的整改措施，相关事项已整改完毕并提交了整改报告。经过本次专项整改，公司已深刻认识到了在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深刻汲取教训。后续，公司将加强董监高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监高严格履行忠实、勤勉义务，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并保证公司按规则披露所有重大信息。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发布《关于筹划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主要从事半导体封装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拟置出资产为公司子公司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2025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的2025	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2024年10月24日、2025年3月1日和2025年3月1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拟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取得先进封装材料国际有限公司（Advanced Assembly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Limited）99.97%股权、置出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现金购买 SUCCESS FACTORS LIMITED 持有的苏州桔云 51%股权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正信同创申请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该议案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拟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及《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与控股股东正信同创签署《借款协议》，申请借款 1 亿元，该笔借款已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全额到账并用于支付购买苏州桔云 51%股权的部分股权价款。

截至报告期末，已归还本金 450 万元，并支付利息 364.90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5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2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24,450	27.00		质押	1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全权		2,981,400	4.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348,952	1,123,148	1.51		无		其他
肖俊杰	1,107,400	1,107,400	1.49		无		境内自然人
黄秀珍	-722,900	987,100	1.32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霆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濠泰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12,000	812,000	1.09		无		其他
康云	-248,100	654,900	0.88		无		境内自然人
邵巧霞	45,000	491,900	0.66		无		境内自然人
孟世坤	320,500	443,900	0.60		无		境内自然人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95,281	387,219	0.52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24,450			人民币普通股		20,124,450	
王全权	2,981,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81,40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123,148			人民币普通股		1,123,148	
肖俊杰	1,10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7,400	
黄秀珍	987,100			人民币普通股		987,100	

		股	
北京霆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濂泰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2000
康云	654,900	人民币普通股	654,900
邵巧霞	491,900	人民币普通股	491,900
孟世坤	443,9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9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387,219	人民币普通股	387,21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强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2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顾问、投资管理咨询、信息咨询（均不含限制项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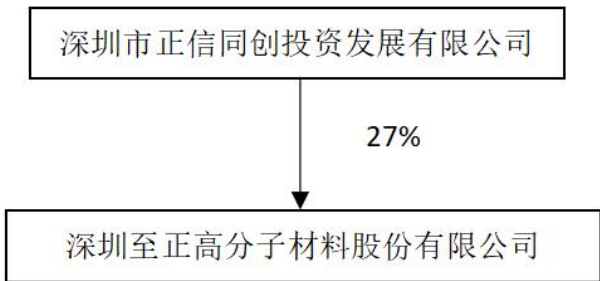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正信同创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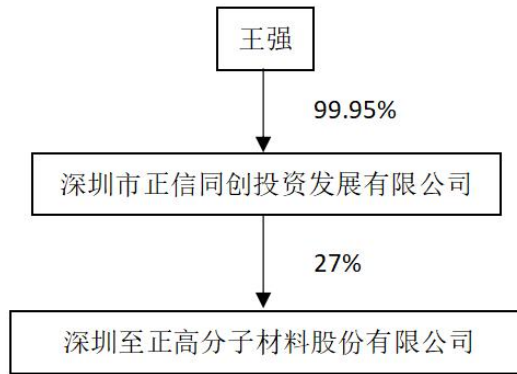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5)第 5266 号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正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1.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10 及附注六、4 所述，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正股份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原值为 27,408.47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9,016.90 万元。若至正股份不能保持对应收账款的有效管理，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而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进行关注。

2.审计应对

- （1）对应收账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和测试；
- （2）分析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信用期，对超出信用期的应收账款了解原因，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
- （3）获取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和坏账准备计提表，分析检查应收账款账龄划分及坏账计提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 （4）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检查其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5）结合同行业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应收账款执行分析程序，分析其合理性；
- （6）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进行函证。

（二）收入确认

1.关键审计事项

至正股份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36,456.27 万元，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4、收入”，营业收入发生额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是至正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且营业收入存在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评价和测试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关注定价方式、验收方式、交货地点及期限、结算方式等

是否发生变化，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3) 对主要客户的交易额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抽取主要客户进行实地或视频访谈，核实公司收入的真实性；

(4) 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送货单、签收记录、验收单等，核实公司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5) 结合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关注收入与应收账款之间的勾稽关系，关注收入成本与存货的勾稽关系，分析毛利率变动趋势的合理性；

(6) 检查销售期后退回情况，评估期后退回的合理性；确认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

(7)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核对送货单、签收记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关注收入确认时点，评价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事项

至正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至正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至正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至正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至正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

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至正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至正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至正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652,540.54	33,592,767.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958.92	13,227,8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889,080.15	39,050,411.58
应收账款		183,915,674.33	102,739,785.48
应收款项融资		6,877,476.99	6,811,522.51
预付款项		5,575,928.21	7,813,046.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51,400.71	990,995.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874,650.60	76,640,345.4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0,000.00	20,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8,362.13	500,305.73
流动资产合计		337,825,072.58	281,386,980.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2,846,988.75	182,666,782.6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3,906,348.57	48,265,386.4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9,619,456.84	69,619,456.84
长期待摊费用		8,386,213.01	9,092,68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34,831.05	9,718,01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193,838.22	319,362,319.72
资产总计		636,018,910.80	600,749,30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522,009.25	56,703,865.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4,151,502.97	46,184,650.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924,912.55	5,396,710.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814,730.86	3,322,968.03
应交税费		7,748,789.49	4,710,027.16
其他应付款		8,560,608.75	6,395,925.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39,934.43	2,003,233.30
其他流动负债		44,522,526.86	18,849,795.86
流动负债合计		162,385,015.16	143,567,176.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2,000,000.00	48,077,599.9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67,583.77	6,039,551.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33,399.81	8,356,826.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124,092.46	103,649,041.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425,076.04	166,123,019.14
负债合计		362,810,091.20	309,690,195.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534,998.00	74,534,9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7,639,816.73	247,639,816.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336,477.09	17,336,477.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703,240.61	-83,169,459.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808,051.21	256,341,831.83
少数股东权益		47,400,768.39	34,717,272.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3,208,819.60	291,059,104.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6,018,910.80	600,749,300.01

公司负责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2,569.64	1,614,937.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958.92	13,227,8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549.77	349.77
其他应收款		5,880.00	16,109.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7,056.84	500,305.73
流动资产合计		2,105,015.17	15,359,502.6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5,414,606.28	475,414,606.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175.91	17,770.4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2.02	774.4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138.35	12,13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5,455,252.56	475,445,289.55
资产总计		477,560,267.73	490,804,792.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45,383.36	4,437,821.0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44.69	4,118.50
应付职工薪酬		727,884.78	154,936.04
应交税费		33,755.69	21,917.50
其他应付款		5,274,825.87	477,222.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73.81	
流动负债合计		10,385,968.20	5,096,015.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989.73	3,306,9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124,092.46	103,649,041.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289,082.19	106,955,991.10
负债合计		110,675,050.39	112,052,006.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534,998.00	74,534,9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7,639,816.73	247,639,816.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336,477.09	17,336,477.09
未分配利润		27,373,925.52	39,241,494.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6,885,217.34	378,752,785.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7,560,267.73	490,804,792.15

公司负责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福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4,562,710.36	239,419,249.63
其中：营业收入		364,562,710.36	239,419,249.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2,111,584.55	250,317,555.89
其中：营业成本		309,935,452.87	199,652,620.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56,728.62	2,570,358.28
销售费用		7,256,807.85	6,817,196.10
管理费用		27,136,834.94	20,504,953.98
研发费用		14,887,011.76	13,351,018.61
财务费用		10,438,748.51	7,421,408.20
其中：利息费用		10,876,956.86	7,392,730.46
利息收入		460,364.92	149,753.04
加：其他收益		3,469,750.06	2,043,194.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887.61	-47,224.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9,958.92	13,227,8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34,032.47	-19,374,116.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81,614.34	-19,751,523.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53,924.41	-34,800,176.30
加：营业外收入		12,959.86	0.30
减：营业外支出		714.78	34,155.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41,679.33	-34,834,331.62
减：所得税费用		6,908,605.81	3,621,157.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50,285.14	-38,455,489.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50,285.14	-38,455,489.0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33,780.62	-44,423,464.5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83,495.48	5,967,975.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50,285.14	-38,455,489.0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533,780.62	-44,423,464.5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83,495.48	5,967,975.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97	-0.596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97	-0.596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福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4.7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018,922.84	4,402,515.85
研发费用		0.00	
财务费用		4,641,129.91	3,638,856.57
其中：利息费用		4,624,092.46	3,649,041.10
利息收入		1,373.71	15,670.9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9,958.92	13,227,8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60.00	-1,36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5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009,868.62	-7,564,932.42	
加：营业外收入	339.85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09,528.77	-7,564,932.42	
减：所得税费用	-3,141,960.27	3,307,25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67,568.50	-10,872,182.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67,568.50	-10,872,182.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67,568.50	-10,872,182.4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92	-0.145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92	-0.1459

公司负责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260,614.48	107,347,766.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019.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8,844.32	1,329,06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389,478.75	108,676,833.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094,760.48	93,320,289.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90,526.24	27,200,529.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10,059.83	9,903,551.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23,766,906.97	20,112,669.02

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162,253.52	150,537,03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2,774.77	-41,860,206.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950.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27,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47,750.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701.75	250,99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6,758,684.7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60,701.75	97,989,67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7,048.36	-97,989,674.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500,000.00	85,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396.67	128,556,205.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494,396.67	214,056,205.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500,000.00	5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72,082.59	3,326,713.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72,082.59	70,826,713.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2,314.08	143,229,49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246.78	45,282.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165.55	3,424,893.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43,706.09	28,518,812.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51,540.54	31,943,706.09

公司负责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3,020.19	33,09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3,020.19	33,095.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8,929.50	2,777,195.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4,941.09	1,353,670.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83,885.38	4,130,86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0,865.19	-4,097,770.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27,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27,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61.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9,34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61.75	120,32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7,538.25	-120,32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100,000,000.00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49,041.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49,04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9,041.10	10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2,368.04	-24,417,770.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4,937.68	26,032,70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569.64	1,614,937.68

公司负责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83,169,459.99		256,341,831.83	34,717,272.91	291,059,104.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83,169,459.99		256,341,831.83	34,717,272.91	291,059,104.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0,533,780.62		-30,533,780.62	12,683,495.48	-17,850,285.14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30,533,780.62		-30,533,780.62	12,683,495.48	-17,850,285.14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113,703,240.61		225,808,051.21	47,400,768.39	273,208,819.60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38,745,995.45		300,765,296.37		300,765,29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38,745,995.45		300,765,296.37		300,765,296.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4,423,464.54		-44,423,464.54	34,717,272.91	-9,706,191.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423,464.54		-44,423,464.54	34,717,272.91	-9,706,191.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83,169,459.99		256,341,831.83	34,717,272.91	291,059,104.74

公司负责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39,241,494.02	378,752,785.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39,241,494.02	378,752,785.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67,568.50	-11,867,568.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67,568.50	-11,867,568.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27,373,925.52	366,885,217.34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50,113,676.44	389,624,968.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50,113,676.44	389,624,968.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72,182.42	-10,872,182.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72,182.42	-10,872,182.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39,816.73				17,336,477.09	39,241,494.02	378,752,785.84

公司负责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福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福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公司概况

注册资本、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4年12月在上海注册成立,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70201458T。2017年3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60399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74,534,998.00元,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光华街社区恩平街1号东部工业区E4栋304,现办公地址位于上海市闵行区北横沙河路268号。

业务性质和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1)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业务。公司定位于中高端线缆用绿色环保型特种聚烯烃高分子材料市场,主营电线电缆、光缆用绿色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公司子公司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新增半导体专用设备业务,主要从事半导体后道先进封装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清洗设备、烘箱设备、腐蚀设备、涂胶显影设备、去胶设备、分片设备等。

母公司以及本公司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强。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批准报出。

1.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2024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户,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期增加1户,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公司总收入 $\geq 10\%$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 3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金额 ≥ 1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 ≥ 1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 ≥ 200 万元人民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公司享有现时权利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公司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公司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

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④ 本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⑤本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 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②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1：应收票据——低风险组合	大型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应收票据——高风险组合	小型地方银行承兑 汇票和商业承兑汇 票	
组合3：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4：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公司	
组合5：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6：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备用金组合	应收押金、备用金等	
组合7：其他应收款——应收退税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款或政府补贴款	
组合8：其他应收款——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公司	

组合 9：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	质量保证金	
------------------	-------	--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0-6 月	0.00	0.00
7-12 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③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①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②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③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已向客户转移商品而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

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

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

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50	0-5%	1.90%-5%
生产设备	直线法	8-15	0-5%	6.33%-12.50%
研发设备	直线法	8	0-5%	11.9%-12.5%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0-5%	19%-2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0-5%	19%-2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减值测试方法和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

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本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本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专利权	10 年
非专利技术	10 年
商标	10 年
软件	5 年
其他	10 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

-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

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年限平均法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名称	摊销年限（年）
厂房装修费	预计收益期
软件使用费	预计收益期
信息披露费	预计收益期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

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本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本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④ 服务成本。
- ⑤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⑥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2)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3)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4)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2、 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

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将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将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本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将作为单项履约义务进行会计处理。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时，本公司将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客户能够选择单独购买质量保证的，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本公司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本公司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对于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应当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①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本公司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②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③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某项商品。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同时承诺或有权选择日后再将该商品（包括相同或几乎相同的商品，或以该商品作为组成部分的商品）购回的，区分下列两种情形分别进行会计处理：①本公司因存在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或享有回购权利的，表明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本公司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应当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②本公司负有应客户要求回购商品义务的，应当在合同开始日评估客户是否具有行使该要求权的重大经济动因。客户具有行使该要求权重大经济动因的，本公司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上述①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本公司当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按照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处理。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款项的，应当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

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计入交易价格。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2）具体方法

① 线缆用环保高分子材料的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国内产品销售：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检测确认后，公司凭出库单、客户验收单据（或类似确认风险转移的文件、邮件）确认的产品品名、数量确认销售收入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出口产品销售：公司在产品出库并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后，以船运公司签发的货运提单日期确认产品出口销售收入。此种交易模式下，公司负责在约定的装运港和期限内将产品装上指定的船只，客户在产品报关离岸后获得货运提单时取得商品控制权。

② 半导体专用设备及相关的备品备件的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专用设备销售收入：对不存在试运行要求的产品，本公司将专用设备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产品安装调试并通过客户验收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收入；对存在试运行要求的产品，本公司在产品安装调试并通过客户验收后，并且产品试运行期满时，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收入。

备品备件销售收入：本公司备品备件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收入。

③ 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通常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2) 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

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7“长期资产减值”。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①本公司自 2024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②本公司自 2024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③本公司自 2024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将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原计入“销售费用”，根据解释 18 号第二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现将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科目，列报于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并进行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		
销售费用	-1,559,620.61	减少销售费用
营业成本	1,559,620.61	增加营业成本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		
销售费用	-452,607.55	减少销售费用
营业成本	452,607.55	增加营业成本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 适用 ☒ 不适用

41、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正信共创企业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25
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2020045)。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2024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636.11	14,015.26
银行存款	31,636,904.43	33,577,752.19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	1,000.0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1,652,540.54	33,592,767.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000.00	1,649,061.36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9,958.92	13,227,800.00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659,958.92	13,227,8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659,958.92	13,227,8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1,162,765.15	37,389,423.58
商业承兑票据	4,726,315.00	1,660,988.00
合计	55,889,080.15	39,050,411.5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779,114.84
商业承兑票据		3,276,515.00
合计		45,055,629.84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889,080.15	100			55,889,080.15	39,050,411.58	100			39,050,411.5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1,162,765.15	91.54			51,162,765.15	37,389,423.58	95.75			37,389,423.58
商业承兑	4,726,315.00	8.46			4,726,315.00	1,660,988.00	4.25			1,660,988.00

汇 票 合 计										
	55,889,080.15	/	/	55,889,080.15	39,050,411.58	/	/	39,050,411.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51,162,765.15		
商业承兑汇票	4,726,315.00		
合计	55,889,080.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66,590,066.05	92,319,766.69
7-12 个月	12,823,383.08	4,523,163.23
1 年以内小计	179,413,449.13	96,842,929.92
1 至 2 年	4,854,406.94	5,291,809.22
2 至 3 年	3,712,144.89	3,685,091.66
3 年以上	86,104,707.72	83,009,405.68
小计	274,084,708.68	188,829,236.48
减：坏账准备	90,169,034.35	86,089,451.00
合计	183,915,674.33	102,739,785.48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4,646,938.16	30.88	84,646,938.16	100.00		85,061,944.88	45.05	83,255,528.79	97.88	1,806,416.0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	189,437,770.52	69.12	5,522,096.19	2.91	183,915,674.33	103,767,291.60	54.95	2,833,922.21	2.73	100,933,369.39

账 准 备										
其中：										
按信用 风险特 征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的应收 账款	189,437,770. 52	69.1 2	5,522,096.1 9	2.91	183,915,674. 33	103,767,29 1.60	54.9 5	2,833,922. 21	2.73	100,933,36 9.39
合 计	274,084,708. 68	/	90,169,034. 35		183,915,674. 33	188,829,236. 48	/	86,089,451. 00	/	102,739,785. 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兴乐电缆有限公司	386,500.00	386,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丽水兴乐电缆有限公司	623,300.00	623,3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吉青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5,276,996.22	5,276,996.2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成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31,880.00	531,88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州通尔达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32,703,264.09	32,703,264.0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龙腾红旗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7,466,260.61	7,466,260.6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奥尔泰电子有限公司	6,595,983.03	6,595,983.0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琅业实业有限公司	3,785,600.00	3,785,6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兆塑机械有限公司	9,628,000.00	9,628,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昆明昆宝电线电缆	17,649,154.21	17,649,154.2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制造有限公司				
合计	84,646,938.16	84,646,938.16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437,770.52	5,522,096.19	2.91
合计	189,437,770.52	5,522,096.19	2.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3,255,528.79	1,764,915.42	373,506.05			84,646,938.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33,922.21	2,688,173.98				5,522,096.19
合计	86,089,451.00	4,453,089.40	373,506.05			90,169,034.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昆明昆宝 电线电缆 制造有限 公司	373,506.05	还款	银行转账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73,506.05	/	/	/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 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第一名	32,703,264.09	-	32,703,264.09	11.93	32,703,264.09
第二名	25,451,888.00	-	25,451,888.00	9.29	516,771.00
第三名	17,649,154.21	-	17,649,154.21	6.44	17,649,154.21
第四名	17,596,941.42	-	17,596,941.42	6.42	
第五名	15,720,000.00	-	15,720,000.00	5.74	
合计	109,121,247.72	-	109,121,247.72	39.82	50,869,189.3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合同质量 保证金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合计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592,893.53	6,811,522.5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592,893.53	6,811,522.51
商业承兑汇票		
建信融通	2,284,583.46	
合计	6,877,476.99	6,811,522.5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864,447.15	
建信融通	1,905,558.00	
合计	35,770,005.1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571,698.50	81.99	5,967,786.86	76.38
1 至 2 年	48,360.00	0.87	51,402.12	0.66
2 至 3 年	20,060.00	0.36	59,444.00	0.76
3 年以上	935,809.71	16.78	1,734,413.50	22.20
合计	5,575,928.21	100.00	7,813,046.4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2,359,440.00	42.31
第二名	856,353.98	15.36
第三名	363,028.52	6.51
第四名	150,956.40	2.71
第五名	140,739.42	2.52
合计	3,870,518.32	69.4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51,400.71	990,995.66
合计	1,551,400.71	990,995.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69,485.71	857,845.71
1 年以内小计	1,569,485.71	857,845.71
1 至 2 年	8,700.00	144,113.50
2 至 3 年	100.00	16,990.00
3 年以上	1,282,598.16	427,080.49
小计	2,860,883.87	1,446,029.70
减：坏账准备	1,309,483.16	455,034.04
合计	1,551,400.71	990,995.66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284,800.00	546,200.00
其他	1,576,083.87	899,829.70
合计	2,860,883.87	1,446,029.70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55,034.04	825.00		455,034.0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26,580.49	426,580.49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39,373.82	215,130.30		854,504.12
本期转回	55			5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67,772.37	641,710.79		1,309,483.1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5,034.04	854,504.12	55.00			1,309,483.16
合计	455,034.04	854,504.12	55.00			1,309,483.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00,000.00	17.48	保证金	1 年以内	25,000.00
第二名	500,000.00	17.48	保证金	1 年以内	
第三名	398,176.99	13.92	材料款	3 年以上	398,176.99
第四名	230,710.38	8.06	材料款	3 年以上	230,710.38
第五名	199,000.00	6.96	材料款	3 年以上	199,000.00
合计	1,827,887.37	63.90	/	/	852,887.37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395,508.91	1,072,500.00	23,323,008.91	29,367,985.37		29,367,985.37
在产品	6,718,884.36		6,718,884.36	3,495,363.33		3,495,363.33
库存商品	15,907,701.20	1,059,256.61	14,848,444.59	8,049,836.04		8,049,836.04
发出商品	5,119,532.51		5,119,532.51	35,727,160.66		35,727,160.66
合同履约成本	864,780.23		864,780.23			
合计	53,006,407.21	2,131,756.61	50,874,650.60	76,640,345.40		76,640,345.4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72,500.00				1,072,500.0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59,256.61				1,059,256.6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131,756.61				2,131,756.6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808,362.13	500,305.73
合计	808,362.13	500,305.73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2,846,988.75	182,666,782.6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2,846,988.75	182,666,782.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研发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9,245,913.48	58,816,523.26	3,220,605.97	8,351,089.04	6,957,863.25	256,591,99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24.78	73,097.34	103,552.40	2,035.40	193,109.92
(1) 购置		14,424.78	73,097.34	103,552.40	2,035.40	193,109.9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9,245,913.48	58,830,948.04	3,293,703.31	8,454,641.44	6,959,898.65	256,785,104.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185,850.13	31,580,175.69	3,043,358.43	7,566,700.51	5,549,127.64	73,925,212.40
2. 本期增加金额	3,249,009.00	5,048,177.09	97,532.13	480,613.96	587,713.86	9,463,046.04
(1) 计提	3,249,009.00	5,048,177.09	97,532.13	480,613.96	587,713.86	9,463,046.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9,434,859.13	36,628,352.78	3,140,890.56	8,047,314.47	6,136,841.50	83,388,258.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531,302.02		4,343.14	14,212.57	549,857.73
(1) 计提		531,302.02		4,343.14	14,212.57	549,857.7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31,302.02		4,343.14	14,212.57	549,857.7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9,811,054.35	21,671,293.24	152,812.75	402,983.83	808,844.58	172,846,988.75
2. 期初账面价值	153,060,063.35	27,236,347.57	177,247.54	784,388.53	1,408,735.61	182,666,782.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研发设备	41,202.57	26,990.00	14,212.57	市场法	市场价格	活跃市场的二手交易价格
办公设备	27,383.14	23,040.00	4,343.14	市场法	市场价格	活跃市场的二手交易价格
生产设备	2,788,642.02	2,257,340.00	531,302.02	市场法	市场价格	活跃市场的二手交易价格
合计	2,857,227.73	2,307,370.00	549,857.73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余额	20,043,800.0 0	37,272,396.2 8	6,020,000.0 0	1,860,953.9 7	1,500,000.0 0	637,500.0 0	67,334,650.2 5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购 置							
(2) 内 部研发							
(3) 企 业合并增加							
3. 本期 减少金额		21,138.68					21,138.68
(1) 处 置							
4. 期末余 额	20,043,800.00	37,251,257.60	6,020,000.00	1,860,953.97	1,500,000.00	637,500.00	67,313,511.5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 余额	4,055,053.63	5,402,877.55	6,020,000.0 0	1,670,570.1 1	1,500,000.0 0	420,762.5 0	19,069,263.7 9
2. 本期 增加金额	402,232.56	3,608,353.82		190,051.84		157,952.50	4,358,590.72
(1) 计提	402,232.56	3,608,353.82		190,051.84		157,952.50	4,358,590.72
3. 本期 减少金额		20,691.51					20,691.51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4,457,286.19	8,990,539.86	6,020,000.00	1,860,621.95	1,500,000.00	578,715.00	23,407,163.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5,586,513.81	28,260,717.74	-	332.02	-	58,785.00	43,906,348.57
2. 期初 账面价值	15,988,746.37	31,869,518.73	-	190,383.86	-	216,737.50	48,265,386.4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89,370,980.54					89,370,980.54
合计	89,370,980.54					89,370,980.5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19,751,523.70					19,751,523.70
合计	19,751,523.70					19,751,523.7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构成：苏州桔云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依据：苏州桔云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	半导体设备制造分部	是

	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164,104,081.63	168,686,100.00	0.00	5 年	增长率、利润率		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	对未来现金流量影响重大
合计	164,104,081.63	168,686,100.00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上期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2,646.00	2,613.45	98.77	1,890.00	1,139.62	60.30	0.00	1975.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修缮改造支出	9,010,622.07		688,649.24		8,321,972.83
软件使用费	33,679.37	18,207.55	25,658.97		26,227.95
纯水装置	48,379.20		10,366.97		38,012.23
合计	9,092,680.64	18,207.55	724,675.18		8,386,213.01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819,259.35	1,620,441.75	32,931,347.29	8,207,990.53
递延收益	4,067,583.77	1,016,895.95	6,039,551.09	1,509,887.7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657.02	98.56	899.18	134.88
存货跌价准备	2,131,756.61	532,939.1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49,857.73	137,464.43		
境外收入预缴税款	1,269,912.10	126,991.21		
合计	14,839,026.58	3,434,831.05	38,971,797.56	9,718,013.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7,122,733.85	4,068,410.08	33,665,846.52	5,049,876.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958.92	164,989.73	13,227,800.00	3,306,950.00
合计	27,782,692.77	4,233,399.81	46,893,646.52	8,356,826.9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4,659,258.16	53,613,137.75
可抵扣亏损	146,535,772.36	170,013,651.79
合计	231,195,030.52	223,626,789.5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41,982,158.86	41,982,158.86	
2026 年	30,616,008.08	30,616,008.08	
2027 年	18,181,760.76	18,181,760.76	
2028 年	21,738,761.72	21,738,761.72	
2029 年	34,017,082.94		尚未汇算清缴认定
合计	146,535,772.36	112,518,689.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00.00	1,000.00	其他		1,649,061.36	1,649,061.36	其他	

固定资产	179,245,913.48	149,811,054.35	抵押		179,245,913.48	153,060,063.35	抵押	
无形资产	20,043,800.00	15,586,513.81	抵押		20,043,800.00	15,988,746.37	抵押	
合计	199,290,713.48	165,398,568.16	/	/	200,938,774.84	170,697,871.08	/	

其他说明：

- 1、截至期末，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账号： 442980423158）1,000.00 元被圈存至 ECT 专用卡。
- 2、期末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抵押情况为：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及 2024 年 1 月 12 日向温州银行上海虹莘支行取得 3 笔长期贷款合计 10000 万元，抵押物为工业厂房，抵押合同为【温银 905002023 年高抵字 00040 号】，抵押物产权证明文件为【沪（2020）闵字不动产权第 045852 号】。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015,690.26	32,033,870.79
抵押、保证借款	5,506,318.99	24,669,994.98
贴现不能终止确认的票据	1,000,000.00	
合计	23,522,009.25	56,703,865.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货款	62,299,352.93	45,344,237.33
其他	1,852,150.04	840,413.35
合计	64,151,502.97	46,184,650.6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洛阳中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70,568.49	暂未结算完毕
上海友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96,164.16	暂未结算完毕
苏州盈泷泽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1,519,634.49	暂未结算完毕
合计	5,286,367.14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5,924,912.55	5,396,710.22
合计	5,924,912.55	5,396,710.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69,414.87	29,837,229.17	29,372,936.06	3,633,707.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1,443.16	2,823,594.50	2,784,014.78	181,022.88
三、辞退福利	12,110.00		12,11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322,968.03	32,660,823.67	32,169,060.84	3,814,730.86

(2). 短期薪酬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33,136.09	26,918,339.64	26,460,713.19	3,490,762.54
二、职工福利费		467,039.33	467,039.33	
三、社会保险费	104,836.78	1,512,498.60	1,516,488.94	100,846.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1,764.51	1,425,046.79	1,428,374.00	98,437.30
工伤保险费	1,353.59	47,356.39	46,603.34	2,106.64
生育保险费	1,718.68	40,095.42	41,511.60	302.50
四、住房公积金	31,442.00	939,351.60	928,694.60	42,09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169,414.87	29,837,229.17	29,372,936.06	3,633,707.9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7,133.80	2,733,931.88	2,695,528.34	175,537.34
2、失业保险费	4,309.36	89,662.62	88,486.44	5,485.5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41,443.16	2,823,594.50	2,784,014.78	181,022.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6%、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93,490.18	2,963,262.16
企业所得税	4,248,675.11	919,662.57
个人所得税	42,378.60	49,679.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878.79	148,163.01
房产税	417,226.58	417,226.58
教育费附加	134,878.78	148,163.02
土地使用税	13,398.98	13,398.98
印花税	63,862.47	50,471.62
合计	7,748,789.49	4,710,027.16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560,608.75	6,395,925.11
合计	8,560,608.75	6,395,925.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输费	3,887,306.27	1,867,428.89
往来款	4,032,861.76	4,000,000.00
其他	640,440.72	528,496.22
合计	8,560,608.75	6,395,925.11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州凯睿达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0	未结算
合计	4,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39,934.43	2,003,233.30
合计	4,139,934.43	2,003,233.3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66,897.02	648,403.93
已背书尚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44,055,629.84	16,595,312.83
已背书尚未终止确认的建信融通		1,606,079.10
合计	44,522,526.86	18,849,795.8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6,139,934.42	50,080,833.2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39,934.42	2,003,233.30
合计	92,000,000.00	48,077,599.9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期期末长期借款均为抵押借款，抵押物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2023年9月15日及2024年1月11日向温州银行上海虹莘支行取得3笔长期贷款合计10,000万元，利率4.85%，抵押物为工业厂房。截止2024年12月31日温州银行相关借款本金已还款400万元，余额9,600万元。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039,551.09		1,971,967.32	4,067,583.7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6,039,551.09		1,971,967.32	4,067,583.7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母公司借款及利息	100,124,092.46	103,649,041.10
合计	100,124,092.46	103,649,041.10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4,534,998.00						74,534,998.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7,639,816.73			247,639,816.73
合计	247,639,816.73			247,639,816.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336,477.09			17,336,477.09
合计	17,336,477.09			17,336,477.0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169,459.99	-38,745,995.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169,459.99	-38,745,995.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33,780.62	-44,423,464.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703,240.61	-83,169,459.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4,303,898.16	309,270,629.07	239,341,514.66	199,621,862.49
其他业务	258,812.20	664,823.80	77,734.97	30,758.23
合计	364,562,710.36	309,935,452.87	239,419,249.63	199,652,620.7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6,456.27		23,941.9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514.31		7.77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41	/	0.0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514.31	其中非主营设备销售收入 488.43 万元、检测、破包赔偿收入合计 2.46 万元，销售材料收入 23.42 万元	7.77	其中检测收入 2.40 万元，破包赔偿收入 1.23 万元，销售材料收入 4.14 万元。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514.31		7.77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5,941.96		23,934.15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	242,686,015.51	234,396,712.20
半导体专用设备及备品备件服务	121,876,694.85	75,538,740.6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350,593,413.93	303,298,145.00
国外	13,969,296.43	6,637,307.87
合计	364,562,710.36	309,935,452.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006.03	345,489.46
教育费附加	280,006.02	345,489.46
房产税	1,668,906.32	1,668,906.32
土地使用税	53,595.92	53,595.92
车船使用税	2,580.00	5,220.00
印花税	171,634.33	151,657.12
合计	2,456,728.62	2,570,358.28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会保险费	4,362,732.91	3,192,779.99
差旅费	604,027.80	412,874.75
业务招待费	1,314,836.72	1,550,630.19
展览及广告费	482,060.42	85,785.00
其他销售费用	493,150.00	1,575,126.17
合计	7,256,807.85	6,817,196.1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会保险费	12,268,515.35	8,575,337.62
折旧及摊销	3,739,802.27	4,362,059.19
办公费	299,590.17	359,097.88
车辆费	293,237.18	139,884.17
其他管理费用	10,535,689.97	7,068,575.12
合计	27,136,834.94	20,504,953.9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7,837,310.77	7,622,810.46
直接投入	1,805,303.27	1,120,533.88
折旧与摊销	4,503,279.92	3,762,699.82
其他研发费用	741,117.80	844,974.45
合计	14,887,011.76	13,351,018.6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876,956.86	7,392,730.46
利息收入	-460,364.92	-149,753.04
汇兑损益	-61,093.72	110,190.02
其他	83,250.29	68,240.76

合计	10,438,748.51	7,421,408.20
----	---------------	--------------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348,641.26	1,989,138.3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23,163.60	3,236.83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40,000.00
其他	97,945.20	10,819.45
合计	3,469,750.06	2,043,194.60

其他说明：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特种高压耐水树 XLPE 绝缘料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超高压 110KV 特种电线电缆高分子材料产业化项目补贴	1,155,600.00	1,155,600.00	与资产相关
三代核电站 1E 级电缆用低烟无卤材料项目补贴			与资产相关
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智能建筑线缆用长寿命环保绝缘材料	816,367.32	816,367.32	与资产相关
集成电路设计、封装、测试、材料和装备企业税收优惠	1,333,673.94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高企补贴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付 2024 苏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相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支付知识产权补助资金	9,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就业补贴		2,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返还补贴		14,171.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348,641.26	1,989,138.32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9,950.11	
符合终止确认票据贴现手续费	-39,062.50	-47,224.37

合计	80,887.61	-47,224.37
----	-----------	------------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958.92	13,227,800.00
合计	659,958.92	13,227,800.00

其他说明：

主要内容是报告期内应收业绩补偿款。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79,583.35	-19,172,732.5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4,449.12	-201,383.98
合计	-4,934,032.47	-19,374,116.5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 2,131,756.6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49,857.73	
商誉减值损失		-19,751,523.70
合计	-2,681,614.34	-19,751,523.7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10,000.00		10,000.00
其他	2,959.86	0.30	2,959.86
合计	12,959.86	0.30	12,959.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30,000.00	
罚款、罚金、滞纳金支出		4,155.62	
其他	714.78		714.78
合计	714.78	34,155.62	714.78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48,850.85	1,016,570.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59,754.96	2,604,586.73
合计	6,908,605.81	3,621,157.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941,679.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35,419.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43,582.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4,550.6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3,418.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	13,362,552.45

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得影响	-823,812.10
高新企业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6,908,605.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代垫款	1,706,397.19	1,144,270.10
专项补贴、补助款	148,785.04	27,990.45
利息收入	460,346.92	149,753.04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0.30
受限货币资金收回	1,648,061.36	
其他	25,253.81	7,052.72
合计	3,998,844.32	1,329,066.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代垫款	453,500.00	9,187,191.76
销售费用支出	5,093,141.81	3,651,879.35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支出	16,255,349.02	5,524,783.11
财务费用支出	74,132.39	65,597.82
保证金支出	1,890,600.00	
受限货币资金		1,649,061.36
其他	183.75	34,155.62
合计	23,766,906.97	20,112,669.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		119,340,000.00
理财产品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119,34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桔云业绩补偿款	13,227,800	
合计	13,227,8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桔云收购前期评估、法律服务费等		980,000.00
合计		98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借款		114,000,000.00
不能终止确认应收票据贴现款	994,396.67	14,556,205.13
合计	994,396.67	128,556,205.1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企业间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6,703,865.77	43,494,396.67		64,142,208.22	12,534,044.97	23,522,009.25
其他应付款	4,000,000.00				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3,233.30		4,139,934.43	2,003,233.30		4,139,934.43
长期借款	48,077,599.97	50,000,000.00		6,077,599.97		9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3,649,041.10		4,624,092.46	8,149,041.10		100,124,092.46
合计	214,433,740.14	93,494,396.67	8,764,026.89	80,372,082.59	16,534,044.97	219,786,036.1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850,285.14	-38,455,489.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81,614.34	19,751,523.70
信用减值损失	4,934,032.47	19,374,116.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463,046.04	10,988,340.97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4,358,590.72	3,602,250.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4,675.18	739,898.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9,958.92	-13,227,8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815,863.14	7,392,730.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887.61	47,224.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83,182.13	4,334,374.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23,427.17	-1,725,909.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33,938.19	11,419,292.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126,604.92	-55,568,094.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173,446.78	-10,532,665.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2,774.77	-41,860,206.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651,540.54	31,943,706.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943,706.09	28,518,812.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165.55	3,424,893.7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651,540.54	31,943,706.09
其中：库存现金	14,636.11	14,015.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636,904.43	31,929,690.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51,540.54	31,943,706.0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	--------	------	---------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45,192.82	7.1884	4,637,904.0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00,719.27	7.1884	3,599,370.4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7,248.38	7.1884	411,524.2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苏州桔云厂房租赁费用：1,017,054.33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017,054.3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7,837,310.77	7,622,810.46
直接投入	1,805,303.27	1,120,533.88
折旧与摊销	4,503,279.92	3,762,699.82
其他研发费用	741,117.80	844,974.45
合计	14,887,011.76	13,351,018.6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4,887,011.76	13,351,018.61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新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正信共创企业发展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控股比例为 100%，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E2DNUN7N。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	上海市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正信共创企业发展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500	广东深圳	暂未开展业务	100.00		设立
苏州桔	江苏苏州	1,000	江苏苏州	半导体设	51.00		非同一控

云科技 有限公 司				备制造业			制下的企 业合并
-----------------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
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 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苏州桔云科技 有限公司	49%	12,683,495.48		47,400,768.3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 公 司 名 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 资产	非流动 资产	资产 合计	流动 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 合计	流动 资产	非流 动资 产	资产 合计	流动 负债	非流 动负 债	负债 合计
苏州桔云科技有 限	128,389, 647.60	27,887,0 04.37	156,276, 651.97	55,425,6 98.53	4,068,4 10.08	59,494,1 08.61	107,72 6,81 2.07	31,186 ,144 .61	138,91 2,95 6.68	62,965 ,220 .99	5,049 ,876 .98	68,015 ,097 .97

公司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121,876,694.85	25,884,684.65		30,396,627.04	77,428,916.83	12,179,541.84	-	-25,423,105.6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039,551.09			1,971,967.32		4,067,583.7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039,551.09			1,971,967.32		4,067,583.77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971,967.32	1,971,967.32
与收益相关	1,376,673.94	17,171.00
合计	3,348,641.26	1,989,138.3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报告期内外币货币性资产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组合工具。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借款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32“短期借款”、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长期借款”。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对于应收款项，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9.81%(上年末为 44.1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金融负债					合计
	1 个月以内	1-3 个	3 个月至 1 年	1-5 年(含 5 年)	5	

	(含 1 个 月)	月(含 3 个 月)	(含 1 年)		年 以 上	
短期借款	37,446.24		23,484,563.01			23,522,009.25
应付账款			57,347,183.09	6,804,319.88		64,151,502.97
其他应付款			4,560,608.75	4,000,000.00		8,560,608.75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39,934.43		4,000,000.00			4,139,934.43
其他流动负债			44,522,526.86			44,522,526.86
长期借款				92,000,000.00		9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 债				100,124,092.46		100,124,092.46

2、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 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 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 断依据
票据背书/票据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33,864,447.15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 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建信融通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905,558.0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 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票据 贴现	应收票据	45,055,629.84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所有权上 几乎所有的风险和

				报酬，包括相关的违约风险
合 计		80,825,634.99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33,864,447.15	5,162.50
应收款项融资	建信融通背书	1,905,558.00	-
合计		35,770,005.15	5,162.50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 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 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45,055,629.84	45,055,629.84
合计	/	45,055,629.84	45,055,629.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958.92		659,958.9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6,877,476.99		6,877,476.99
银行承兑汇票（高等级）		6,877,476.99		6,877,476.9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537,435.91		7,537,435.91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持有期限短，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对于本公司持有的因业绩承诺补偿形成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按照业绩承诺协议的约定和当期财务数据等估计相关业绩补偿金额。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期末，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为 6,877,476.99 元。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00	27	2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强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财务报告十、1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安广芯能科技有限公司	正信同创（控股 51.06%）
深圳市领先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正信同创（控股 60%）
施君	董事长、董事、总裁
王靖	监事会主席
杨海燕	董事
周利兵	独立董事
卢北京	独立董事
董萌	独立董事
王帅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谢曼雄	董事
李金福	董事、财务总监
李娜	董事
刘东波	监事
张香莲	职工监事
张斌	副总裁
侯海良	其他
冯琪虹	其他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霍尔果斯祺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深圳市耀世荣华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华大海纳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昌鑫泰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深之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领先半导体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南宁市先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苏州芯弘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上海设臻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沛县亿信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沛县初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沛县博之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上海赋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惠州市至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赋美科贸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朴彦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至真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SUCCESS FACTORS LIMITED	其他
HawkMax Technology CORP	其他
捷螺智能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其他
密科丰微电子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其他
苏州盈泷泽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友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苏州新士凯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齐楚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1,385,609.90
上海至真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7,280,183.09			1,811,336.17
HawkMax Technology CORP	采购商品				7,490,750.32
捷螺智能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8,495.58
苏州盈泷泽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565,095.20			6,899,726.55
上海友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2,743.36			3,842,814.16
苏州新士凯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67,770.3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盈泷泽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49.5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侯海良、冯琪虹	2,000,000.00	2025 年 11 月 8 日	2028 年 11 月 7 日	否
侯海良、冯琪虹	3,500,000.00	2025 年 1 月 8 日	2028 年 1 月 7 日	否
侯海良、冯琪虹	96,000,000.00	2025 年 2 月 20 日	2030 年 1 月 10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 资发展有限公司	95,500,000.00	2023 年 3 月 21 日	2026 年 3 月 20 日	借款用于购入苏 州桔云股权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 资发展有限公司	4,624,092.46	2023 年 3 月 21 日	2026 年 3 月 20 日	借款利息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4.40	185.3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盈泷泽 半导体设备 有限公司	1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友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32,743.36	3,847,814.16
应付账款	HawkMax Technology CORP		938,310.41
应付账款	捷螺智能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100,000.00	88,495.58
应付账款	苏州盈泷泽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6,039,607.26	6,157,726.55
应付账款	苏州新士凯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682,610.50	
其他应付款	上海至真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87,306.27	1,382,933.87
其他应付款	上海齐楚物流有限公司		484,495.02
合同负债	HawkMax Technology CORP	2,333,397.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本期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2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子公司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类型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线缆用环保高分子材料和半导体设备、配件销售及服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线缆用环保高分子材料分部	半导体设备制造分部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42,686,015.51	121,876,694.85			364,562,710.36
折旧费和摊销费	10,251,943.81	3,559,394.21	10,298.74		13,821,636.76
利润总额	-25,367,974.06	29,435,823.50	-15,009,528.77		-10,941,679.33
（亏损）					
资产总额	416,238,648.56	156,276,651.97	63,503,610.27		636,018,910.8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80.00	16,109.42
合计	5,880.00	16,109.42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00.00	6,669.42
1 年以内小计	3,000.00	6,669.42
1 至 2 年	3,200.00	
2 至 3 年		12,000.00
3 年以上	12,000.00	
小计	18,200.00	18,669.42
减：坏账准备	12,320.00	2,560.00
合计	5,880.00	16,109.42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5,000.00	15,200.00
其他	3,200.00	3,469.42
合计	18,200.00	18,669.42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560.00			2,560.0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560.00			2,560.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760.00			9,76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2,320.00			12,32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60.00	9,760.00				12,320.00
合计	2,560.00	9,760.00				12,32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000.00	65.93	押金	3 年以上	12,000.00
第二名	3,200.00	17.58	个人往来	1 至 2 年	320.00
第三名	3,000.00	16.48	押金	0-6 月	
合计	18,200.00	100.00	/	/	12,320.00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8,164,606.28	12,750,000.00	475,414,606.28	488,164,606.28	12,750,000.00	475,414,606.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88,164,606.28	12,750,000.00	475,414,606.28	488,164,606.28	12,750,000.00	475,414,606.2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368,824,606.28						368,824,606.28	
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106,590,000	12,750,000.00					106,590,000	12,750,000.00
合计	475,414,606.28	12,750,000.00					475,414,606.28	12,75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苏州桔云科技有限公司	106,590,000.00	122,910,000.00	0.00	评估确定	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	经评估，苏州桔云于2024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额为24,100万元，公司按持有其股权份额，确认可收回金额12,291万元
合计	106,590,000.00	122,910,000.00	0.0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48,641.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3,506.0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45.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10,133.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88,793.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02,710.14	
合计	5,053,022.3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7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6	-0.48	-0.48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施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1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